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黃郁琇
電話：(08)732-0415 分機6358
電子信箱：a251964@ddc.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屏東市民生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2月16日

發文字號：屏府研數字第111711239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1學年度辦理增能研習數位學習工作坊(一)、(二)實施計畫
(4329799_11171123900_1_4329799_11171123900_1.pdf)

主旨：為使本縣教師熟悉科技輔助自主學習的理念與學習載具操作之增能研習，爰於本(111)年12月辦理數位學習工作坊(一)、(二)之研習共計6場次，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辦理。
- 二、為普及科技輔助教學，增進教師數位科技知識能力，裨益教師將資訊科技、數位學習平臺等資源融入教學，進而提升學生學習成效，發揮多元運用效益，爰辦理旨揭研習。
- 三、教育部「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111年國民中小學實施計畫規範：113年所有編制內教師(含正式教師及代理教師)須完成A1.數位學習工作坊(一)及A2.數位學習工作坊(二)研習。
- 四、旨揭研習講師、時間及場次臚列如下：
 - (一)A1.數位學習工作坊(一)
 - 1、111年12月26日(星期一)上午9時至12時，講師：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林佳慶教授。



2、111年12月30日（星期五）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講師：屏東縣竹田國民小學劉滄溱教師。

(二)A2. 數位學習工作坊(二)

1、111年12月21日（星期三）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講師：屏東縣東港國民小學李宜勳教師。

2、111年12月23日（星期五）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講師：屏東縣東港國民小學李宜勳教師。

3、111年12月27日（星期二）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講師：屏東縣竹田國民小學劉滄溱教師。

4、111年12月29日（星期四）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講師：屏東縣竹田國民小學劉滄溱教師。

五、檢附「屏東縣數位發展中心111學年度辦理增能研習數位學習工作坊(一)、(二)實施計畫」一份。

正本：各國中、各國小、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國中部)、屏東縣立枋寮高級中學(國中部)、屏東縣立來義高級中學(國中部)、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國中部)、屏東縣私立美和高級中學(國中部)、屏東縣私立陸興高級中學(國中部)、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崇華高級中等學校(國中部)

副本：本府教育處、本府研考處數位發展中心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